

# 贸促会经贸预警快报

第(101)期

中国贸促会山东省经贸摩擦预警中心 2023年6月16日

---

## 摩洛哥对进口焊接钢管启动保障措施

### 日落复审调查

2023年6月12日,摩洛哥工业和贸易部发布第DDC/04/2023号公告称,应摩洛哥行业协会 L'Association de Fabricants de Tubes et de Profiles en Acier du Maroc 申请,对进口焊接钢管(法语:Tubes et tuyaux en fer ou en acier)启动第一次保障措施日落复审调查。涉案产品的摩洛哥税号自2022年1月1日起变更为7306.19.10.90、7306.19.99.00、7306.30.10.99、7306.30.99.00、7306.50.10.90、7306.50.99.00、7306.61.10.10、7306.61.10.90、7306.61.90.00、7306.69.10.00、7306.69.99.00、7306.90.20.12、7306.90.20.19、7306.90.20.22、7306.90.20.29、7306.90.20.39、7306.90.90.19和7306.90.90.99。公告自2023年6月13日起生效。

2019年10月7日，摩洛哥对进口焊接钢管启动保障措施调查。2019年12月12日，摩洛哥工业、投资、贸易和数字经济部与经济和财政部在官方公报联合发布公告，开始对进口焊接钢管征收25%的附加关税作为临时保障措施。2020年9月16日，WTO保障措施委员会发布摩洛哥代表团于9月7日向其提交的保障措施通报。摩洛哥对进口焊接钢管作出保障措施肯定性终裁，该案涉及摩洛哥税号7306.19.10.90、7306.19.99.00、7306.30.10.99、7306.30.99.00、7306.50.10.90、7306.50.99.00、7306.61.10.00、7306.61.90.00、7306.69.10.00、7306.69.99.00、7306.90.10.90和7306.90.99.00项下的产品。2020年11月6日，摩洛哥正式对进口涉案产品征收25%的保障措施税，逐年递减1%，有效期为3年，至2023年11月5日。

（编译自：摩洛哥工业、贸易、绿色与数字经济部官网）

原文：

<https://www.mcinet.gov.ma/sites/default/files/documents/Avis%20public%20n%C2%B0DDC-04-2023.pdf>

## 越南对聚丙烯薄膜反倾销案作出新出口 商复审终裁

2023年6月2日，越南工贸部发布第1317/QD-BCT号决议，对原产于中国、马来西亚和泰国的聚丙烯薄膜反倾销案作出新出口商复

审终裁，决定对泰国生产商/出口商 SRF Industries (Thailand) Ltd.征收 12.23%反倾销税。措施自公告发布 15 日后生效。

2019 年 8 月 5 日，越南对原产于中国、马来西亚和泰国的双轴取向聚丙烯薄膜启动反倾销调查。2020 年 7 月 20 日，越南工贸部对该案作出肯定性终裁，决定自 2020 年 7 月 23 日起对中国、马来西亚和泰国涉案产品分别征收 9.05 ~ 23.71%、18.87 ~ 23.42%和 17.30 ~ 20.35%的反倾销税，有效期为 5 年。2021 年 9 月 27 日，越南工贸部对该案启动第一次期中复审调查。2022 年 7 月 15 日，越南工贸部发布第 1403/QD-BCT 号决议，对该案作出第一次期中复审终裁，决定调整部分涉案产品的反倾销税，调整后的税率如下，中国为 9.45% ~ 23.71%、马来西亚为 18.87% ~ 23.42%、泰国为 17.30% ~ 20.35%。2022 年 11 月 15 日，越南工贸部发布 2022 年 11 月 14 日第 2400/QD-BCT 号决议，应泰国企业 SRF Industries (Thailand) Limited 申请，对原产于中国、马来西亚和泰国的双轴取向聚丙烯薄膜反倾销案启动新出口商复审调查。涉案产品的越南税号为 3920.20.10 和 3920.20.91。

（编译自：越南工贸部贸易防卫局官网）

原文：

[http://www.pvtm.gov.vn/default.aspx?page=news-detail&do=detail&category\\_id=91b07cf1-3658-4f39-b688-73b9e8ff8a05&id=3eb77125-0ff6-47fd-b89d-1dcbf0dc0caf](http://www.pvtm.gov.vn/default.aspx?page=news-detail&do=detail&category_id=91b07cf1-3658-4f39-b688-73b9e8ff8a05&id=3eb77125-0ff6-47fd-b89d-1dcbf0dc0caf)

# 欧盟对印度石墨电极作出第三次双反

## 日落复审终裁

2023年6月7日，欧盟委员会发布公告称，对原产于印度的石墨电极（Graphite Electrode Systems）作出第三次反倾销和反补贴日落复审终裁，裁定若取消双反措施，涉案产品的倾销及补贴对欧盟产业的损害会继续或再度发生，因此决定继续维持对涉案产品的双反措施。裁定印度涉案企业反倾销税率为0%~9.4%，反补贴税率为6.3%~7.2%。涉案产品的欧盟CN（Combined Nomenclature）编码为ex 8545 11 00和ex 8545 90 90（欧盟TARIC编码为8545 11 00 10和8545 90 90 10）。本案倾销调查期为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损害调查期为2018年1月1日~倾销调查期结束。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2003年8月21日，欧盟对原产于印度的石墨电极进行反倾销和反补贴调查。2004年9月18日，欧盟对此案作出肯定性终裁。2009年9月17日，欧盟委员会对原产于印度的石墨电极发起第一次反倾销和反补贴日落复审调查。2010年12月16日，欧盟委员会对原产于印度的石墨电极作出第一次反倾销和反补贴日落复审终裁。2015年12月15日，欧盟委员会对原产于印度的石墨电极发起第二次反倾销和反补贴日落复审调查。2017年3月10日，欧盟委员会对原产于印度的石墨电极作出第二次反倾销和反补贴日落复审终裁。2022

年 3 月 9 日, 欧盟委员会对原产于印度的石墨电极发起第三反倾销和反补贴日落复审调查。

(编译自: 欧盟委员会网站)

原文:

<https://eur-lex.europa.eu/legal-content/EN/TXT/PDF/?uri=CELEX:32023R1102>

X:32023R1102

<https://eur-lex.europa.eu/legal-content/EN/TXT/PDF/?uri=CELEX:32023R1103>

X:32023R1103

## 欧盟 RASFF 通报

日前, 欧盟食品和饲料类快速预警系统 (RASFF) 发布了 2023 年第 23 周通报。共 87 项, 其中, 针对中国输欧产品 3 项 (不包括对香港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通报), 占本期欧盟通报总数的 3%。其中, 预警通报 0 项, 拒绝入境通报 1 项, 信息通报 2 项。现将 RASFF 对华通报摘译如下:

表 1 欧盟 RASFF 对华拒绝入境通报

通报时间	通报国	通报产品	编号	通报原因	销售状态/采取措施
2023/6/8	希腊	大米	2023.3818	原产地证缺失。	尚未在通报国销售/返还发货方

表 2 欧盟 RASFF 对华信息通报

通报时间	通报国	通报产品	编号	通报原因	销售状态/采取措施
2023/6/7	爱尔兰	尼龙汤匙	2023.3809	物质迁移：初级芳香胺迁移 ( $0.0038 \pm 0.0004$ , $0.0035 \pm 0.0004$ , $0.0038 \pm 0.0004$ mg/kg – ppm)。	尚未在通报国销售/未采取措施
2023/6/7	丹麦	寿司姜	2023.3790	食品添加剂和调味品：未标记的甜味剂 E 951-阿斯巴甜。	尚未在通报国销售/召回

注：上述通报根据欧盟 RASFF 系统 2023 年 6 月 9 日发布的数据整理。

(编译自：欧盟 RASFF 系统网站)

原文：<https://webgate.ec.europa.eu/rasff-window/screen/list>